

有趣味的名人書信

一胡適、楊聯陞、趙元任討論「某也」問題

● 楊聯陞輯

一九五六年三月十三日
胡適給楊聯陞的信

LSS兄：
謝謝你的有趣味的信！

你許爲「獨是通論」，我很高興。
人名帶「之」字，是詞尾，無詞性可說，承

六朝人名「之某」，可能是類似的用法。
可能是「義之」「彪之」，人覺得實在不太通！

所以把「之」放在姓與名之間，連姓讀就成了「

劉的遴」「杜的偉」，稍不通了！）

「大家人家子弟的小名」一說，我的原意只

是像我家鄉的「叫名」。我名「糜」（音門）長

輩當然叫我「糜」，而外人往往叫我「糜官」。

此爲廣東最著名的Howeys，原亦是「官尾」。

「小名」。
「之」名與道教無關，似無可疑。王羲之與

郗愔同奉天師道，而郗家不取「之」名，楊義、

許謐、許翹、顧歡、陶弘景等都不用「之」尾的名字。（羲之奉天師道，當然在他已名羲之後）
關於「由也」、「求也」的「也」字，我認爲名的尾聲，而老兄認爲特提的助詞，略似日本是，其下「大抵是一小頓」。
老兄似未細細比勘「賜也」諸例，故說「親暱名詞似應可作當面直接稱呼，而論蓋似無其例」。請你看看這些「當面直接稱呼」諸例：
 ①賜也始可與言詩已矣。
 ②起予者商也，始可與言詩已矣。
 ③賜也，爾愛其羊，我愛其禮。
 ④賜也，非爾所及也。
 ⑤野哉由也！
 ⑥賜也賢乎我（從皇侃本）我則不服。
 ⑦賜也，汝以予爲多學而識之者歟？
 「夫由賜也見我，吾哭諸賜氏。」
 「也」字古音當與「它」相同或相近。高本漢擬爲tsə́/tsə́/yə́。如「不爲伋也妻者，是不爲白也母」之句，似魯語的「伋也」「白也」，與晉人的「義之」「獻之」甚相近，其尾音都近「的」？
 我把你的信寄還給你，你看了可以連同我的信一併寄給元任先生一閱，並請他合併批評。

汝知之乎？」

以上見論語，皆「當面直接稱呼」。
至於「也」下作一頓，似是我們後世人太受

許謐、許翹、顧歡、陶弘景等都不用「之」尾的
名字。（羲之奉天師道，當然在他已名羲之後）
關於「由也」、「求也」的「也」字，我認爲名的尾聲，而老兄認爲特提的助詞，略似日本是，其下「大抵是一小頓」。
老兄似未細細比勘「賜也」諸例，故說「親暱名詞似應可作當面直接稱呼，而論蓋似無其例」。請你看看這些「當面直接稱呼」諸例：

①公西華問（引見前函）。此中「由也」「求也」……皆不必作一頓。」
論語此類例子多，我特舉公西華問一條，因

爲此條文法最完全。
 ②檀弓：「子之不使白也要之，何也？」
 ……「伋則安能？爲伋也妻者，是爲白也母。不爲伋也妻者，是不爲白也母。」
 ……
 ③檀弓：「參也聞諸夫子也。……」
 「參也與子游聞之。」
 ④檀弓：「伯高之喪，……孔子曰，……」
 「夫由賜也見我，吾哭諸賜氏。」

「也」字古音當與「它」相同或相近。高本漢擬爲tsə́/tsə́/yə́。如「不爲伋也妻者，是不爲白也母」之句，似魯語的「伋也」「白也」，與晉人的「義之」「獻之」甚相近，其尾音都近「的」？
 我把你的信寄還給你，你看了可以連同我的信一併寄給元任先生一閱，並請他合併批評。

「問管仲曰『人也』。」我主張句絕。其意謂「他是個人物！」故下面說他奪伯氏邑，而其人沒齒無惡言。孔老夫子對管仲是向來佩服的。

(1956 March 13)

一九五六年三月十六日 楊聯陞的回信

胡先生：

多謝您三月十三日的信。

您所謂「大家人家的小名」是指您家鄉的「叫名」之類。我是誤會了您的意思了，以爲小名一定是「輕曖」之稱（與敬而遠之相對）。這種

「某官」一類的叫名，可算曖而敬之或敬而近之的「中稱」。如我們在康橋的中國同學，有一陣相稱爲「某公」。還有舊式或稱人字曰某翁。類似之例頗多。自然各種中稱或中間性的稱呼，其遠近不必全同，但其爲中，一也。

關於人名下加「也」作直接稱呼，我上次信說，「論孟似少其例」是未檢書而隨口瞎說，該打之至！

助實字」云：

凡實字之注意者，借助也字，則辭氣不直下而其字有若特爲之擗出矣。助字之助實字者，惟也字，餘只助句助讀而已。而實字借助於也字者，不一其類。公名有助以也字者（孟，夫士也亦無王命而私受之於

子，則可乎？……）本名有助以也字者（

寄給趙先生了。給您請安

學生楊聯陞上1956.3.16.

論賜也，非爾所及也……）其餘實字有

助也字者，要皆藉以停頓而引起下文也。

前面總論傳信助字「也」說：

古人有謂也字三用，有用於句末者，有用於句中者，有用於稱謂者。蓋近之矣（按

此當指劉淇助字辨略卷三）愚謂字所助

有三：曰助句，曰句讀，曰助讀，曰助實

字。以視所謂三用者，較爲涵蓋。

我的「某也」表親暱說，我還是不能無疑，

並不是說「某也」不能表親暱，但須從口氣表現

，單說「某也」是不夠的。（如口語「老張啊」

可以表親暱，也可以不表）人自稱用「某也」，

似可用爲反證。如檀弓「穆公之母卒，使人問於

曾子曰「如之何？」對曰「申也聞諸申之父曰：

……」曾申對使人說話，似無自用暱稱之理。又

：……」檀弓「曾子曰「參也聞諸夫子也」」，好像是

某也下接動詞「聞」之例不少。如論語「丘也，

聞有周有家者……」孟子「然而軒也嘗聞其略也

」檀弓「曾子曰「參也聞諸夫子也」」，好像是一

說「我呀，我是聽某人說……」

您舉檀弓「伋也妻白也母」一條，極妙！意

思恐怕就是伋之妻，白之母。就我初步檢查「某

也」似不用於「之某」「之如何」之前，（「由

之瑟」恐不能作「由也之瑟」）。可能是兩個助

詞文法作用相通（如日文之は與の）而頓挫之有

無相反，故不連用也。這個信稿連您三月十三日

的信，前四頁，我三月十四日信一頁，已經一併

一九五六年三月二十日
胡適給楊聯陞的信

聯陞兄：紐約大雪，至十三寸半，兩日不能出門了！

我們的信交岔了。這些信都送給Y.R.先生看看，也許可以得一個定論。我最後信上說，我

對於「也」字之爲「詞尾」或「讀尾」，都沒有成見。——即有「成見」，也不過六、七天以來

的「成見」，不是牢不可破的！

親呢，小名，都是我用字不妥，請勿拘泥。

我的意思只是說，魯語單名加「也」，似與晉人

單名加「之」，同是便於叫喚，其作用等於名的

一個部分，等於「二名」，不必看作助字，或代

替一小頓。如「主詞」之下作「小頓」，猶可說也

。」「夫由賜也見我」，「不爲伋也妻者，是不爲

白也母」，逕作「二名」看，爲最簡易。若作一

小頓，似反費事了。（所謂「便於叫喚」，包括

「便於自己呼名」，如「赤也惑」，「丘也幸」

。）「野哉由也」，「小人哉樊須也」，似合於

「x哉y也」公式。但「吾與點也」，似又當別

論。我則以爲「參乎」，平字是一小頓的尾聲，

與「賜也」「由也」「參也」不同。「由，誨汝

知之乎」，「由也，汝聞六言六蔽乎」，「由

」，都只是名。

Y.R.先生給我一個test，我以爲「伋也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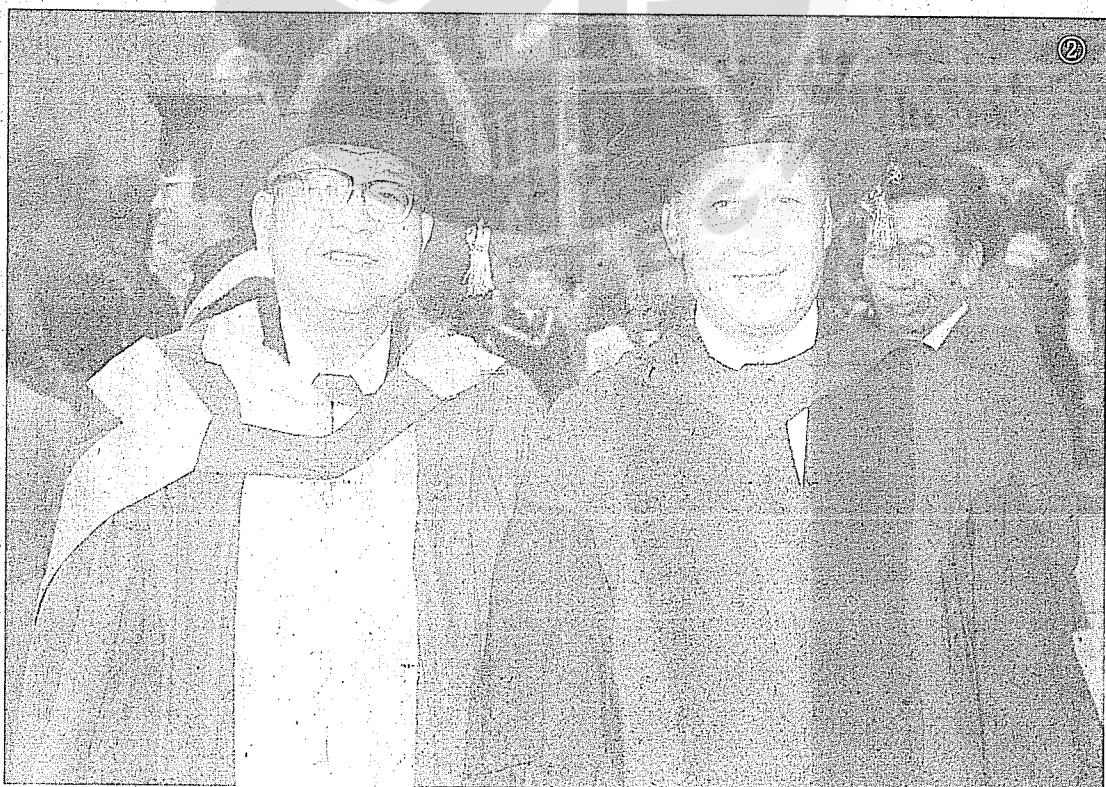
(1)



① 楊聯陞教授講學時的神情。

博士學位，與李田意教授合影。
一九七六年楊聯陞教授（左）接受香港中文大學頒授榮譽

(2)



「白也母」一例，似最合於他的條件。老兄所謂「極妙」之例也。且看他老先生以爲何如。

我前信於此一個test之外，嘗指出「x也」之用在all "cases"，此似是一個「較爲涵蓋」的test，老兄以爲何如？

柯立夫先生的提議，我可以辦，但乞將原文及小注抄給我，可省我去跑圖書館一次。華裔學誌的現在編者及地址，也乞示知。

匆敬祝
雙安

1956.3.20夜

適之

前幾天略翻左傳，也有「僑也惑之」(Non)「吾父逐鞍也」(Obj)，「若之何其以虎也棄社稷」(obj or prep)諸例。似不限於「魯語」。

※我們家鄉稱「某官」，官字去聲，確似你所謂「暱而敬」的中稱。「新娘」稱「新人」，人讀作銀(tiē)，「新郎」稱「新郎官」，官也讀去聲。那就全是一親暱的口氣。

一九五六年五月十一日 胡適給楊聯陞的信

楊公：

五月二、八日的信，都收到了。多謝。

今早元任兄飛到，我們飯後在我寓中閑談，他也看了這些信了。

關於「新」是美號的問題，我也想寫一篇短文，把我們往來通信的材料綜合起來，作一個系統的敘述。例如王充正說篇的話，必須與白虎通

「號」篇對看，方可明白此兩說的歷史地位。因此，我接受你的意見，我可以中文寫一篇文章，寫成後當先寄給你看。（但不必在清華學報發

表。）我給你的幾封信，如可以寄還我作參考，最好。還得請你將趙甌北那篇文字，叫人抄一份

給我。此文大概三、四天可以寫成。

雙安

適之

題，我今天對元任說，最好這一大些材料都歸他老先生去整理寫一篇短文。他說，他是發問的人，我是答問的人，也許這文字應該由發問的人去寫。總之，我們還沒有結論。

我也把討論「新」號問題的大要告訴他了。四月底，我收到 Univ California 的校長的信，說 U.C. 請我作 a Regents' Professor in the Dept. of Philosophy for the Fall Semester of 1956-57。這事起於數月前趙公與一些 U.C. 的中外朋友的一個「陰謀」，現今居然成爲事實，我只好接受了，大概須在 Berkeley 住四個月（九月——一月）。四個月之後，我可以去臺灣走一趟，小住兩三個月。

寅恪在嶺南學報發表之文（此文見於第幾期？乞示知。）我並未見過。可見我的誤記不出於此文，似是由於一個很粗心的概括印象，或是多年前寅恪或孟真口談留下來的印象。其實寅恪之說不能成立，因為例外太多。（寅恪又似不曾明白崔浩、寇謙之都不是「天師道」，乃是「反二張」的。）

我近來收集周作人一生的書，已近八、九冊。他的最近兩部書是「俄羅斯的民間故事」及「

烏克蘭的民間故事」，已夠可憐的了。（但序例裏尚無肉麻的話，也沒有引證馬列諸大神。）你信上說的周遐壽的兩書，我還沒有見到，當托香港朋友代爲訪求。

匆敬祝

胡先生：

一九五六、五、十一

楊聯陞的回信

適之

多謝您五月十一日的信。

胡先生：

以前寅恪或孟真口談留下來的印象。其實寅恪之說不能成立，因為例外太多。（寅恪又似不曾明白崔浩、寇謙之都不是「天師道」，乃是「反二張」的。）

趙先生這次大約不來康橋，但聽說六月裏可以來。我們很歡迎。找您到 U.C. 的「陰謀」成功，大家同喜。也許您可以借演講的機會再整理思

① 楊聯陞教授早年與夫人合影。

② 楊聯陞教授（前排中）與趙如蘭（前左）、趙小中（前右）等人合影。



寅恪先生文見嶺南學報十一卷一期(1950, 110-134)，抄上兩頁備覽。陳先生所謂天師道，似是泛稱，不限於五斗米道。「崔浩與寇謙之」這篇文章裏勝義甚多。哈佛的一冊，缺127-130頁(誤重115-118頁)。如哥大等處有，將來應該設法借覽。

「賜也」一類的問題，我覺得還是不宜專就人名後之「也」立說。至少要討論一切名詞(或類似名詞)後之「也」。如詩經「無使龍也吠」，左傳「龍也可使無吠」，左傳「先君奉此子也而屬諸子曰『此子也才，吾學子之賜……』」詩經「女也不爽」「士也罔極」等，都要照顧到才好。

(只用此一段，中略)

您可以寫「新號(新莽國號)」一文，最好能給清華學報。給您請安

學生聯陞上

一九五六年五月十四日

一九五六年五月二十八日 胡適給楊聯陞的信

胡先生：

多謝您八月十三日的信。(中略)

高本漢說人名後加「也」是記錄口語，我完全贊成。又說這種「×也」不拘一格(Case)也是對的。不過我覺得他把這個用法限制在專名之後，因此說與其他的可與日文wa比擬之「也」全無關係，有些欠妥。

偶看聊齋志異，在陳雲棲篇(卷三)見此兩句：

……果爾，則爲母也婦，不爾，則終爲母也女。

留仙有意學檀弓，故有此文法。此雖是後來人仿古的語法，但可以爲老兄前次(May 1)來

馬氏文通卷九有一段，我已前抄過，再抄一段：

偶看聊齋志異，在陳雲棲篇(卷三)見此兩句：

……果爾，則爲母也婦，不爾，則終爲母也女。

信所說「最好能兼顧一切名詞(不限于專名)」後之「也」」的原則添一例子。

我原無「限于專名」之意。原來的問題，只是「賜也」一類的「也」是「讀尾」？抑係「詞尾」？所謂「詞」，原指專名，但在詞性上「專名」與「一切名詞」是同等的。如「不爲伋也妻」

者，是不爲白也母，在聊齋裏可以套作「爲母也婦」「爲母也女」。老兄以爲何？

(聯陞按)聊齋志異尚有一例：「霍女」(卷十一)(女)一日謂黃曰「今爲君謀，請買一人，爲子嗣計。然買婢媵則價奢。當伋爲妾也兄者使父與論婚。良家子不難致。」黃不可。此處「妾也兄」似當解爲「妾之兄」。則「母也婦」即「母之婦」，「母也女」即「母之女」，蒲留仙似爲此用。

一九五六年八月十七日 楊聯陞的回信

周到處。

今天又與周法高兄略談，他說，如果照胡

生所說，「也」與「他」有關，倒是件有趣的事

。音韻上的像並非不可能，只可惜古漢語的「他也」都只作其他解，他作彼解，最早見於後漢，不易解釋。我說，從意思上說，這個「也」與近代口語(國語)用的「他」(或其他代名詞)倒有相似處，如「白也母」可以說「白也他娘」「孩子他娘」(或其他代名詞)不說「孩子的娘」

也驕」就是說「說我這個士(小貴族)他很驕傲」，「師與張也孰賢」是「師同張他們倆呀誰好？」不過從語言說，「也」恐怕還是近於「啊

表示蒲留仙認爲這個型式公名本名通用。「要旨藉停頓而引起下文也」這裏要注意「要」是「大要」，因爲「伋也妻」之「也」不便停頓，是例外，但其他之例要停頓還是可以的，我覺得此例之重要性，不宜過於誇張。

馬氏云「凡實字之注意者，借助也字」我覺得也是對的。這次在倫敦與西門(Simon)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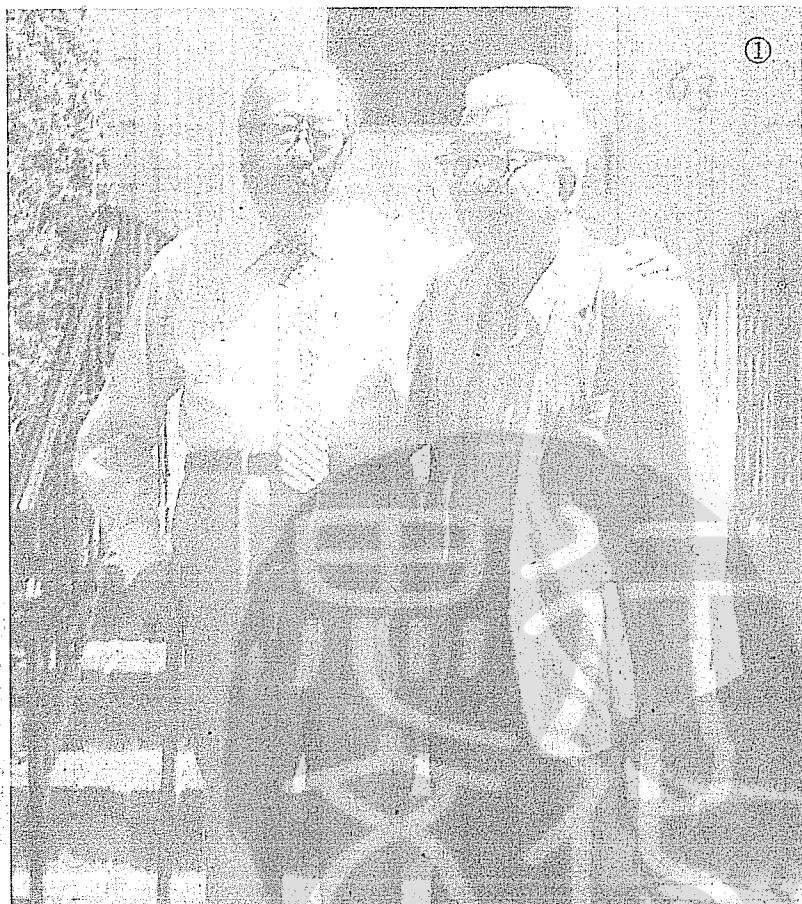
討論到這個也字，曾檢出高本漢文閱讀，西門覺得這個「也」一般作用是emphatic 伋也妻就是伋的妻，重讀伋；白也母就是白的母，重讀白。

其他實字後「也」亦復如此。高本漢說，不能與日文之wa相比，是不對的。日文之wa可在de之後作de wa，在bi之下作niwa(聯陞按在o之下則變oba)，只無領格之例而已(Schindler AM短

文，與西門意見相近而嫌狹。)高本漢只說這是口語，而不說意思或口氣上可能有何分別，是欠周到處。

①楊聯陞教授（右）與臺靜農教授（左）合影。

趙元任（右）等人合影。
②一九四三年楊聯陞教授（左）與胡適夫婦（右二、三）、



」。（下略）

中外雜誌

給您請安

學生聯陞敬上

一九五六年八月十七日

一九五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胡適給楊聯陞的信

楊公：

又不太多了！

謝謝你的長信。此後「從天而下」的機會怕

昨天周法高李定一兩君來，我託他們帶一小冊老子給你，因為其中有關於「想爾注」的幾頁。上週末衛挺生先生（字深甫，哈佛老畢業生，即作「神武天皇考」者）來，我托他帶一冊影本先父「鈍夫年譜」給你，轉交何炳麟兄，不知已收到否？

關於「×也」問題，我此時沒有時間討論，故法高或可略述我昨天談的話。我覺得你不免過分的堅持「停頓」之說，故要我「不可過於誇張」「「伋也妻」「白也母」二類「終究是罕見之特例」。我則以為檀弓此條，一句話裏而此例四見，故不得視為罕見之特例，更不得視為「例外」。

「停頓」之說，我以為不能夠說明兩個現象：①「參乎，吾道以貫之」。「賜也，汝以予為多學而識之者與？」，似「×也」與「×乎」有別。

②「片言可以折獄者，其由也歟？」（12）

「道不行，乘桴浮於海，從我者，其由也歟」

？」（5）（皇侃本、高麗本有「也」字。阮先校勘記說「由下有也字，亦與顏師古漢書地理志注，太平御覽四六七所引合。」）「由也」作一個名字，似勝于「也」一小頓，「與」又一大頓？故我還覺得「×也」在當時口語裏只看作

一個「名字」，用在私名為多，也用在公名如「母也天只」之類。

但這不是我今天寫信的動機。

百忙中偶檢四部叢刊續編裏的「程氏家塾讀書分年日程」，此是元統三年（看卷三P.39）

最後改定刻本。其中句讀標點最謹嚴，特別是卷二，P.20引「館閣校勘法」，及「勉齋（黃幹）批點四書例」，及「讀補句讀例」（P.23-25）。此書想你已見了。若未檢此影元刻本，千萬乞一檢閱，因為這是詳細、最講究文法象例的句讀例法！（最有趣的是此中居然說明「大學之道」何以是句！原來「句」有兩大用處：一是「舉其綱」，一是「文意斷」。「舉其綱為句」！葉雙舉的例正是「如大學之道在……！」書中到處有此等例：

朱子論孟集序曰論孟之書，學者所以求道之至要。

「大學之道」原來與「朱子答汪尚書書」同是舉其綱！除此一例之外，其餘句讀條例是很了不得的明白詳盡！故值得報告給您。

匆一敬祝

雙安。

適之

一九五六年八月廿四

敬乞告周策縱先生：我收到他的長信了。連日實在太匆匆，不能作答書，怕也見不着他了。我決定卅一日飛了。他的信，俟將來答他。

適之

一九五六年三月二十日 趙元任給胡適的信

迪也適之：

真巧的得，我正在(Mar. 16)說「如果找到『由也』後頭來個『之』，再來個名詞，那就『

也』字一定是詞尾而非讀尾了」。馬上楊公（中稱也）寄來你的信(Mar. 13 p.p. 3-4引：

「檀弓：子之不使曰也喪之，何也？」……

「伋則安能？爲伋也妻者，是爲白也母，不爲伋也妻者，是不爲白也母……」。

好像是答我的問似的，楊公(Mar. 16)說「

您舉檀弓汲也妻白也母一條極妙，意思恐怕就是「伋之母」，白之母，他又說「可能是因爲兩個助詞的文法相通而頓挫之無相反……故不連用也。」這個理由的用勁處我還琢磨不大出來，可是我想到兩個方言的文法作參考：先說兩個助詞或詞尾碰頭，就省去一個；在粵語凡助量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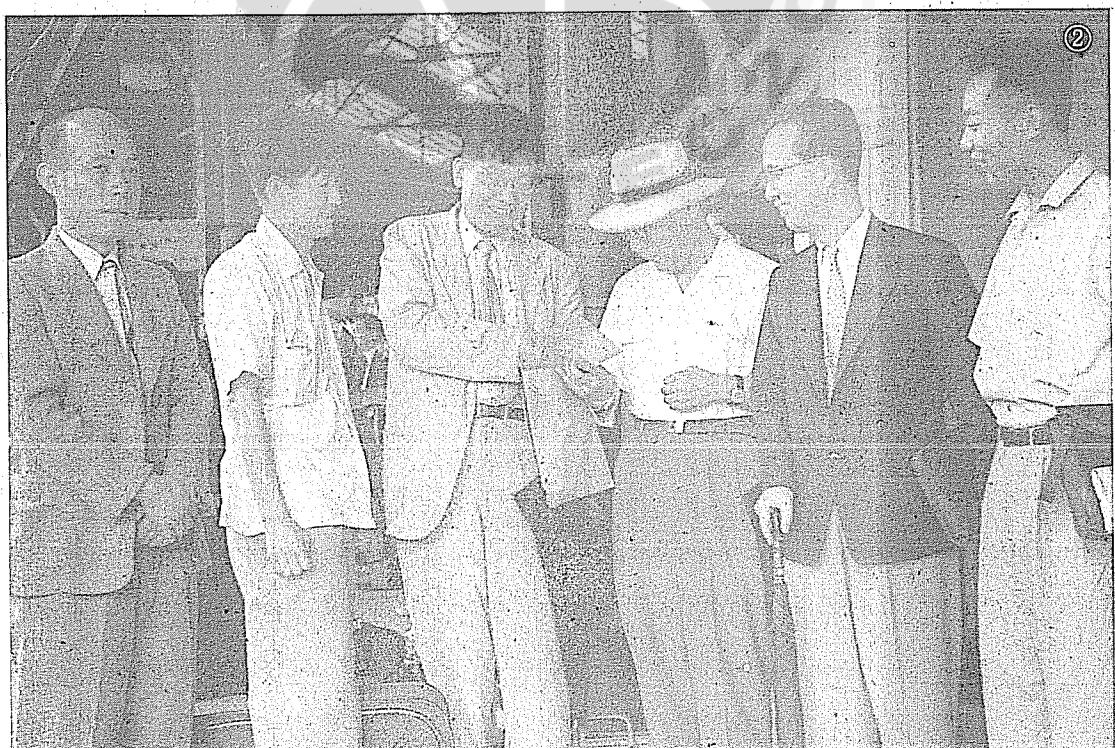
(A)碰到嘅(的)後者省去，例如粵語你錢聽起來好像是說「你的錢」，其實說的是「你啲

些錢」，其中相當於的的嘅字省去，而粵語的呢乃是「些」的意思，但在一般情形坐，虛字相遇並不省去一個，兩字相切倒是很常見的。

還有一個方言文法現象是廈門語單字小名後

① 楊聯陞教授（左）與孔德成（右）合影。

② 一九五七年楊聯陞教授與日本友人在京都合影。



中常加「也」，跟由「也」的也有同樣問題，可惜我沒找到
外像「也」妻之類的例。

雜誌至「也」字用作頓尾，這是直接稱呼助詞，有時似乎可以又作頓尾又作直接稱呼助詞，跟白話「也」一樣的行為（日文的是可是只用在頓尾）

「也」妻，白「也」母如果是魯語的「也」妻，白「也」母，這倒是件大事情，這沒甚麼不可能，可是在

（魯語）其他句法中，「也」字不知道還有領格的用法沒有？

也dia與之tieg怕音不太相近，倒是的tek與

希望不久發現一個廈門某啊（的）某的例，或者文裏某也之某的例——哪一天，此頌

雙祺

附筆 元任

cc: L. S. (M. F. T), T=Theorist, M. F. =? 可

問Iris

*錢音似北平陽平也是假的粵音，相當與北平陽平的錢是低降，變成高升調是一種所謂「變音」，其功用相當於捲舌詞尾，猶云「錢兒」

再者義之與義的不同處：的字有此用法而之子無之！（因無之不等於沒有的，而等於沒有這個也）

邦新我兄
附錄

信書人名的趣味有

蒙史語所不棄，叫我為趙元任先生紀念論文集寫一篇文章。這是義（誼）不容辭的，現在找出一九五六年我同胡趙兩位先生用三角通訊式討

論白漢語中「某也」（特別是人名後「也」字）的信。（此等處可見先生之幽默）

這些信請斟酌複製作為紀念趙胡兩先生之用

依時間次序是胡先生給我三月十三日的信，我三月十六日回信。胡先生三月二十日的信，五月十一日的信。我五月十四的信（只一段有關）胡

先生五月二十八日的信。我八月十七的信。胡先

生八月二十五的信。中間有趙元任三月二十日給

胡先生（迪也適之，平常是迪呀適之）給我的副

本，末后寫的cc: L. S. (M. F. T) T=Theorist, 我

知道L. S. 是我的initial, M. F. T. 還是問了Iris, 才

猜出是由Lucky Strike(L. S.)香煙廣告M. F. T. means fine tobacco改的。Theorist承他老人家

賜贈，實在愧不敢當，至多是胡說的理論家罷了

（趙先生的兩頁，大約得描描，才能複製L. S.）

（趙慶麟教授提供）

導之恩，真恐畢生難報了。

七一（一九八二）七、七

方桂先生法高兄同你們諸位其它專家，都歡

迎跋語。

我只想加一注即「也」上之人各不限於一字

，諸樊，餘味等皆是。

